

教學優良教師 68位獲表揚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蔡瑞伶淡水校園報導】人事室於上（12）月公佈95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獎勵名單，共有68位教師獲獎，每位教師各得2萬元獎金，將於本月31日的歲末聯歡會上頒獎。

教學優良教師獎勵辦法於上學期修訂後，有兩點不同：包括「全部科目評鑑不得有任何一科目評鑑平均分數低於三。」以及有別於過去使用教學支援平台，新辦法要求「最近二學年至少有一門課使用『網路教學平台』者。」而這次有68位教師獲獎，名單如左下表。